

民生加银资管金信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

提前终止公告

尊敬的资产委托人：

您好！感谢您投资由我司担任管理人的“民生加银资管金信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。

根据您与我司及资产托管人签署的《民生加银资管金信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资产管理合同”）的约定，本计划资金用于投资认购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发行的《华能信托·惠泽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》信托份额。

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，本计划期限为本计划成立之日起12个月，资产管理人有权依其合理判断为委托人共同的利益提前终止本计划。本计划于2014年7月30日正式成立，自成立之日起，本计划运行情况良好。我司作为资产管理人，始终按照合同约定，勤勉尽责努力实现委托利益最大化。

日前，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决定提前结束“华能信托·惠泽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，并向信托计划委托人分配本金及对应收益。考虑到本计划实际投资情况的变化，同时为了实现全体委托人利益最大化，我司决定提前终止本计划，并向本计划委托人分配剩余本金及对应收益。

依据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，我司将于2015年6月27日提前终止本计划。本计划提前终止后，我司将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，向全体委托人分配投资本金及截至【2015】年【6】月【27】日（含）的对应收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